

序

真學問在能行與能爲，我以我之所行，我之所爲，翻譯爲哲學
品了這樣一本書，謬名爲哲學方面的創造與研究；與其說爲是
科學，莫若說爲是行爲學，只有能行能爲的哲學才是人所需要，詞
理繁的哲學，是知識階級的玩物，無補于實，非吾之所願爲；故
讀此書的人，不可單以理取，還當以行取，這是對讀者的一點忠告。

此書初稿完成于一九一八年，至今十餘年，改稿無數次；作
者雖愚，素懷「以學術雪國恥」之衷志，現當新約訂立，國體昭
彰，委座膺任主席，（恰值今日就職）事，最後勝利將臨之日，願

哲學方面的創造與研究　序

將十餘年心血之結晶——一得之見，公之于世；雖不敢說給國學增一
鱗之光，要非阿西人所好之作，不但非阿西人所好之作，且進而能
補西哲學不逮，匡西學之不正，使中學西學冶于一爐，哲學科學化
爲一科，哲學生活化，生活哲學化，以見哲學之實用；這是本書著
作的初意。

中華民國三十二年雙十雙慶大節于成都天成貲兒教養工廠

目錄

序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疑為哲學之始乎信為哲學之終乎

第二節 思考原則請同一律與矛盾律相同乎相異乎

第三節 上帝直接造人乎猿猴自己變人乎

第四節 生是進化死是退化乎

第五節 結論

第二章 辨正法的發明

哲學方面的創造與研究

目錄

哲學方面的創造與研究

目錄

第一節 舊有論理學上主要公式之檢討

第二節 辨正法的原則

第三節 辨正法與其他哲學

1. 辨正法與辯證法

2. 辨正法與老子哲學

3. 辨正法與莊子哲學

4. 辨正法與惠施哲學

5. 辨正法與公孫龍哲學

6. 辨正法與孔子哲學

7. 辨正法與耶穌哲學

8. 辨正法與因明學

第四節 辨正法的功用

第五節 辨正法的註釋

第三章 性子的研究

第一節 性子的臆說

- 1 性子臆說之由來
- 2 性子名稱之由來

•3 性子的空間性與時間性

第二節 性子的試驗

- 1 性子試驗的先決條件
- 2 性子初次發現之經過
- 3 性子的再試與傍證

附 說

哲學方面的創造與研究

目錄

第三節 性子在物理學上的證明

1. 性子在克氏真空管的證明

2. 性子在空間曲度說的證明

3. 性子推動人身血輪的證明

第四節 性子在心理學上之證明

1. 性子在術學上之證明

2. 性子在思維作用上之證明

第五節 性子在邏輯學上的證明

第六節 性子與宇宙一切

1. 性子與宇宙一切之關係

2. 性子與無機物之有無

3.性子與有機物之生死

4.性子與世界之生成

第七節 性子與變之再進一步

第八節 研究性子對人生之權利

第四章 物種辨正論

第一節 概言性子與物種之關係

第二節 植物物種辨正的步驟

第三節 動物物種辨正的步驟

第四節 物種辨正的公例（共十二則）

第五章 死是進化說

哲學方面的創造與研究 目錄

六

第一節 論死

第二節 死爲什麼爲進化

第三節 死是進化之明證

第四節 進化死的法則

第六章 紿 C 君的一封信

以瓦特發明蒸氣學證心物一元——以蘇聯五十年建設計劃證心物一元——以思想家的心茶杯的物證心物一元——心物一元最顯明的證據

(按此信之寫是在本書初稿之前故仍主心物一元論未到心物辨正論——特申)

第七章 本書創作的歷程

創作的動機——由心物一元論到辨正論——辨正論命名的經過——幾種問題幾種名學的辨正——意外的收穫

哲學方面的創造與研究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疑爲哲學之始乎信爲哲學之始乎

「疑爲哲學之始；」是西方哲學的一句名言，這名言已成爲西方哲學上的鉄案，無人加以非議；但我以為「疑」須善疑，不善疑而一味的遊疑不正，遲疑不決，則又無哲學之可言；善疑爲何？即以疑求信，爲求信而疑，不是爲疑而疑；求信之疑，即是善疑，亦謂「正疑」；正疑若雲，正信若水，無雲自必無雨，無雨自必無水，無水亦必無雲；有雲自必有雨，有雨自必有水，有水自必有雲；有疑無信，就是密雲不雨，密雲不雨又何從而得水；故只知有疑，不會產生哲學，只知有信，亦不會產生哲學；必定疑中有信，信中有疑，信疑互正互負，疑信互辨互積，當信即「信而負疑」；當疑即「疑而貴

信；「信疑各得其「正」，「互成其「積」，」然後才能產生哲學。西哲笛卡兒的「我疑故我在；」只表示了「我在」信條的上半節，而忘懷了「我在（即信）故我疑」的下半截；因為我「能疑，」故信我為存在，同時還要我「能信，」才知我是存在。退信始於疑，而終於信，疑始於信，而終於疑，疑信互辨，信疑互正，才是哲學的全始全終。單單的「我疑故我在」一語，只是哲學的半始，半始非始終，不是哲學的全始全終。我們細審；此等「疑思」，一決不能把信字拋開，而單獨存在，充其量也不過是疑在信之表，「在疑之表」，豎顯而信隱，疑正而信負的「辨正之疑」罷，而決不是有疑無信，或疑始信末，疑先信後；沒有信始，亦即沒有疑始，必有當前之指才能發生當前之疑，所以說疑為哲學之始，信亦為哲學之始，無疑而不能產生哲學，無信亦不能產生哲學；信疑或疑信「辨正，」「互辨，」才能產生哲學；才是哲學之正始。

第一節 想考原則之同一律與矛盾律相同乎相異乎

思考原則；據一般說來，約分三種，一是矛盾律，一是同一律，一是斥中律。我以為斥中律，是同一律與矛盾律之兩極性所演。我們解決了矛盾律與同一律相同相異的問題，則斥中律問題亦隨之而解決；……我不滿意於形式論理的「是是否」，「否是是」之同一律，因為牠忘掉了負方的矛盾；我也不滿意於辯證論理的「是是否亦是」。矛盾律，因為牠忘去了負面的同一性。我既不贊成同一律的形式論理，又不贊成矛盾律的辯證論理，而更不贊成折中派，或平行派之「是是否亦是」，或「否是是亦否」，或「灰色的」，蝙蝠式論理；因為牠遺忘了某方的準正性；「是是是」乃是主觀的絕對之信的主張，「是是否、否是是」乃是客觀的絕對之疑的主張。「是是否亦是」乃是客觀的絕對之疑的主張，「是是否亦是」乃是客觀的絕對之疑的主張，皆不得為思考之原則，不足以為思考之公律。故緣既稱為一律，一即是甲乙兩方交辨為「正」，而後才可稱之為律，猶如訴訟法律之裁判辨兩造的曲直是非規之于正，才可稱之為律。只準有甲而準有乙，或只準有乙而不準有甲，或甲與乙平行對等，甲與乙合二折中，則無律。「是是是」是有甲無乙永不

變通的主張，不變，何能辨正？故不得成爲律；「是是否，否是是」是甲乙皆不存在的主張，甲乙無存，是非不有，又何能辨正？故亦不得成爲律；「是是否亦是」「否是是亦否」，一是甲乙合流，互一無正的主張；互一無正，模稜兩可，又何能辨正？故更不能成爲律；必定甲乙兩造既自一，又互一，既同一，又矛盾，自與互一同與異，不相共下，不辨其正負，不辨其異同，而後才用得着「律；一舉一」的矛盾則矛盾，無可辨正。單一的同一則同一，無能辨正，單一的同一則同一，無能辨正，故譽不能形成為「律；一律也者；辨正甲乙兩造之正負，辨正正負兩方之同異，一定不移之「辨正原則」也。于此即知矛盾與矛盾無律之可言，同一與同一亦無律之可言，矛盾與同一并行或合一亦無律之可言；必定矛盾非絕對之矛盾，而又有部分的同一之同一非絕對的同一，而又有一部分的矛盾，在這種異同不分，正負不分，是非不辨，主客不辨的情勢之下；才得有「律」；故云「律由「辨正」而生；「不辨正與負則無律，本乎這種「辨正」而生的「律」，我名之爲「辨正律」；以專法言，則名之爲「辨正法」；「辨正法解決思維原則

同一律與矛盾律之同異或附反的觸題，」是「異同辨正」「附反乘一辯」至其辨正乘一的詳細，請閱本書次章。

第三節 上帝直接造人乎猿猴自己變人乎

我是一個宗教家，而不以絕對的信仰爲正，我是一個哲學家？而不以絕對的知識爲正我乃是以知識主義，信仰主義二者正負辨正，由知正而獲信正，由信正而獲知正，愈知愈信愈正，愈信愈知愈正爲正；所以我對宗教上上帝造人上上帝造人的道理，信之亦疑之，我對哲學上猿猴變人的道理，亦是信之亦疑之；我信上帝造人，又不眞上帝以土直接造人，我信猿猴變人，又不信猿猴自己直接變人；……信疑辨正的結果，才產生了本著物和辨正論的主張：物種辨正論，于人種的辨來，既不承認是上帝直接用土或吹氣而造，却承認造人離不開超人的東西，——造化王者的功能，既不承認猿猴自己直接變人、却承認造人的原始離不開達人的東西，——猿猴一類動物的階段；這道理就如同相信棹檣爲巧匠所造，却不相信棹檣是巧匠用土而造，相信樹木可以成爲棹檣，

我不相信樹木自己變成了樟櫟，巧匠造樟櫟是真的，若說用土而造便是錯誤；樹木成爲樟櫟也是真的，若說樹木自己成爲樟櫟也是錯誤；明白了這個例子，則人種的原源是上帝？與猿猴？兩者交變而成，可以無疑。這種把兩個不同的說法聯合起來成爲一個主張，驟聞之很覺滑稽，其實上帝直接造人在世界上找不出確據來，猿猴自己會直接變人，在世界上也找不出確據來，而上帝與猿猴間的另一階段另一行爲變人，倒有其相當的證據；終究牠是怎樣的歷程，如何的事實，我們在本書第四章內去講。

第四節 生是進化死是退化乎

我最喜疑而好疑，我不惟對人生致疑，而且對由成正法的辨認，死致疑，經辨正法的辨認，知道人的生不是絕對的生，生有正負兩面，人的死也不是絕對的死，死亦有正負兩面。生死既各有正負二面意義之不同，則「生正」固可謂之爲進化，「生不正」即不能謂之爲進化；「死不正」固可謂之爲退化，「死正」即不能謂之爲退化；本乎這種死有正有不正的意義，發揮究竟，于是才有本書死是進化說的主張與死之進化法的發明，死是進化

第五節 結論

是一種虛玄的渺論，而是有證有據的事實；已詳本書第五章。

此外我對唯心論及唯物論，或心表物裏物表心裏的心物論，以及心物一元二元或多元等論有疑，但我相信心與物的同異總有個究竟；我對電子爲宇宙物質之最小單位有疑，但我相信宇宙總有一種單子爲宇宙一切最小的起點。故才有本書第六章給C君的一封信，及第三章性子論的產生；自性子論，死是進化說，及辨正法產生以後，才解決了古今學術上的諸多問題，尤其是心物問題，以及科學哲學道學（即宗教學）間的諸多隔閡，而且把哲學變爲實用，使哲學成爲生活以及死亡必需之學，以見哲學的實效；至其詳細，請在各本章內去研究。

第二章 辨正法的發明

第一節 舊有論理學上主要公式之檢討

欲知新法，「辨正法」先看舊法。舊有論理學上關於思維原則的公式雖多，我們可以約分牠為縱橫兩面：縱的方面主要公式據我所知的不外（一）甲等於乙，（二）甲等於非乙，（三）甲等於乙也等於非乙，（四）甲有一部分等於乙有一部分等於非乙的諸種公式；橫的方面我所知的不外（一）唯甲論，（二）唯非甲論，（三）甲乙平論，（四）甲乙和合論的幾個公式；無論縱的方面或橫的方面，其三四兩式全是由一二兩式變演而成，論理學上除以上所舉數種重要公式而外，所有一切公式為無論多寡，大都皆由一二兩式與三四兩式相互錯綜演繹而成，所以論理學上許多的原則——概念，我們可以歸併為三個或四個，三個四個又可歸併為兩個，極而言之，還可歸併為一個再極而言之，縱橫的兩方面兩個還可歸併為一方面一個；這個道理聽來似覺不易，其實是極明易的道理，我們留在後面再講；今先舉例說明縱橫兩面之主要各公式。

（一）縱的方面（一）「甲等於乙」，就如同說水等於汽或水等於冰。（二）「甲等乙也等於乙」，就如同說水等於非冰，（三）「甲等乙也等於非乙」，就如同說水